

证券代码：838317

证券简称：明宇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李伟林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自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12日前以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由邱秋雄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任命/免职原因

鉴于董事、副总经理张建忠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提名李伟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李伟林，男，1983年0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自2006年07月至2014年09月，就职于诚信彩珠服装辅料店，任总经理，自2014年09月至2017年09月，就职于潮州市恒大置业有限公司，任策划部门经理；自2017年10月至2019年05月，自由职业；2019年05月加入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免职/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通过本次的任命，使得公司董事会满足最低人数要求，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12 日